

淮南市律师协会文件

淮律协字〔2021〕22号

关于召开市律协六届理事会第十次常务理事会的通知

全体常务理事：

经会长办公会研究，决定于2021年5月30日召开市律协六届理事会第十次常务理事会议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会议时间

2021年5月30日（周日）上午8:30-10:00。

二、会议地点

市司法局七楼会议室。

三、参会人员

- 1.市律协第六届理事会全体常务理事；
- 2.市律协副秘书长。

四、会议议题

1.听取并审议《淮南市律师协会 2020 年度工作总结报告（草案）》；

2. 听取并审议《淮南市律师协会 2021 年度工作要点（草案）》；

3.听取并审议《淮南市律师协会 2020 年度财务收支情况报告（草案）》；

4.听取并审议《淮南市律师协会 2021 年度财务收支预算（草案）》；

5.分别表决：《淮南市律师协会 2020 年度工作总结报告》、《淮南市律师协会 2021 年度工作要点》、《淮南市律师协会 2020 年度财务收支情况报告》、《淮南市律师协会 2021 年度财务收支预算》，并决定提交市律协六届九次理事会审议；

6.审议废止《关于设立律师基金的规定》[淮司字 1996（019）号文]，并决定提交市律协六届九次理事会审议；

7.领导讲话。

五、其他事项

因疫情尚未完全解除，参加会议人员须无发热、咳嗽等不适症状，接受体温检测，并佩戴口罩。



淮南市律师协会秘书处

2021年5月27日印发